

河北省运动健康职业教育集团

冀运健职集函〔2024〕4号

关于举办2025年河北省职业院校高职组体育 活动设计与实施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参赛单位：

根据河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2025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冀教职成函〔2024〕54号）和《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方案》（冀教职成函〔2022〕72号）文件要求，现将2025河北省职业院校高职组体育活动设计与实施技能大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及地点安排

（一）参赛报到

时间：2024年12月5日09:00-15:00

地点：上东国际大酒店（石家庄市黄河大道118号）一楼大厅。

路线：从石家庄火车站（东广场）乘坐快516路或k516路公交车在“省二院东院站”下车北行700米即到。

（二）赛前说明会

时间：2024年12月5日16:00-17:30

地点：河北化工医药职业技术学院报告厅（石家庄市裕华区方兴路88号）。

（三）比赛时间、地点

时间：2024年12月5日-12月8日

地点：河北化工医药职业技术学院体育馆、报告厅。

赛程安排：具体比赛时间以参赛指南为准。

二、比赛内容与规程

（一）比赛内容

本次比赛为团体赛项，共有四个竞赛项目：

1. 体育活动职业素养测评
2. 基础体能测试
3. 体育活动策划与宣传
4. 技能展示与指导

（二）比赛规程

详见附件1。

三、参赛对象与组队要求

（一）参赛对象为河北省高等学校在籍高职高专类学生，或本科院校中高职类全日制在籍学生，或五年制高职学生中四、五年级学生。参赛选手年龄须不超过25周岁（当年），年龄计算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5日。

（二）每个参赛院校限报1队，每个参赛队领队1人，参赛选手3人（限2男1女），每个参赛队指导教师限报1-2人。

四、参赛守则

（一）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技能竞赛纪律，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

(二) 参赛选手须按竞赛通知要求，准时到达比赛场地等候，逾期不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

(三) 参赛选手进入比赛场地，须佩带参赛证并出示学生证及身份证，着装应符合比赛项目要求，不得擅自离开赛场。

(四) 爱护竞赛场所的比赛设施和器材，不得人为损坏。

(五) 到达竞赛结束时间，应立即停止，不得拖延。

(六) 竞赛完成后必须按工作人员要求迅速离开赛场，不得在赛场内滞留。

(七) 如对裁判员或执裁过程有异议，应在比赛结束2小时内由指导教师以书面形式向大赛执委会正式提出。集团公开监督申诉电子邮箱：yjdkzjjt@163.com。

五、参赛须知

(一) 各参赛队请于2024年11月19日24:00前登录“河北省学生技能大赛管理平台” (<http://hbszjs.hebtu.edu.cn/jnds>) 完成报名。各队须认真核实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姓名（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此信息将作为赛场考务安排、成绩公布、证书发放的依据。信息一经上报，不得更改。如因学校上报信息不准，报名学校自行承担后果。

(二) 各参赛队请于2024年11月14日前将大赛报名表（附件2）和参赛选手电子照片采集表（附件3）的Word版及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版一起发送至大赛执委会指定邮箱：306825374@qq.com，纸质版比赛报到时上交大赛执委会。

(三) 材料不全或逾期报送将不予受理。报名后，原则

上不得更换参赛选手。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表不符，将取消参赛资格。

（四）参赛选手须携带身份证、学生证、参赛证参加比赛，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

（五）比赛期间大会统一安排食宿，各代表队食宿费自理，办理住宿必须出具本人的身份证。

（六）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领队及指导教师上意外伤害保险。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

六、健康要求

（一）为确保比赛顺利举办，请参赛学生和指导教师确保近期没有发烧、咳嗽、腹泻等异常症状。否则，原则上不得参赛。

（二）参赛过程中身体状况异常的，大赛执委会将协调卫生健康部门组织疾控医疗专家对其进行检查，并提出专业评估建议。

七、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11-85118297

联系人：邹军 17731401231 郭慧 15510703071

八、其他事宜

本次竞赛不收取参赛费用，大会统一安排食宿，各代表队食宿费自理。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1. 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高职组体育活动设计与实施
技能大赛赛项规程
2. 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高职组体育活动设计与实施
技能大赛报名表
3. 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高职组体育活动设计与实施
技能大赛参赛选手电子照片采集表

河北省运动健康职业教育集团

2024年10月29日

